

【耳听八方】

湖北

如何确保乡村振兴战略高质量实施

出台考核办法落实
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

日前,湖北省召开省委常委委会会议暨省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湖北省市县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办法(试行)》,部署相关工作。制定文件是开始,组织实施是关键。湖北省委农办相关负责人表示,湖北坚持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为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着力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和组织振兴。将认真抓好考核办法实施,突出对脱贫攻坚、粮食安全、乡村产业、农民增收、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治理等重点内容的考核,增强考核实效,以考核促发展、促落实,以考核转作风、树导向,形成科学有效的激励机制。

重庆

累计建成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
市级示范村899个

从重庆市城市管理局获悉,生活垃圾分类实施一年来,全市累计建成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市级示范村899个,到明年底,全市将建成2500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市级示范村。市城市管理有关负责人表示,今年以来,在市级相关部门指导支持下,重庆市各区县坚持统一标准、统一要求,加强规范化管理,全市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工作推进顺利,农村环境持续改观。据了解,明年该市还将在强化宣传教育引导、配齐分类收运设施、健全分类回收体系、严格实施分类处置等方面下功夫,完成明年底全市累计建成2500个农村垃圾分类市级示范村的目标。

陕西

全省水果面积
达1700万亩

近年来,陕西省推进苹果“北扩西进”和猕猴桃“东扩南移”,进一步扩大苹果、猕猴桃产业规模。今年,全省新增苹果33.3万亩、猕猴桃5.8万亩,预计全省水果面积达1700万亩。北纬36°附近此前是陕西苹果的最佳优生区,如今,陕西省通过科研攻关,培育出的矮砧苹果在宝鸡地区大力推广,具有通风透光、便于机械耕作、挂果早、产量高、方便管理、节省劳力等优点。

【封面人物观点】

作者简介

韩俊

中央农村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
农业农村部党组副书记、副部长

【核心提示】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一项长期的历史性任务。乡村振兴不是坐享其成,等不来、也送不来,要靠广大农民奋斗。我国乡村振兴道路怎么走,怎么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要靠我们自己去探索。

要坚持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两手抓

我国正在经历史无前例的人口城镇化过程。1978年农村人口7.79亿,城镇化率17.9%。1995年农村人口达到高峰8.6亿人,城镇化率提高到29%。2018年农村人口减少到5.6亿人,城镇常住人口增加到8.3亿人,城镇化率提高到近60%。我国城镇化正在持续推进,农民进城还是大趋势。城的比重上升,乡的比重下降,是客观规律。人们居住在城市,是为了生活得更好。推进城镇化要回归到推动更多人口融入城镇这个本源上来,加快推进

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进程。

近年来,党中央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不断加大强农惠农富农力度,农业基础地位得到显著加强,农村社会事业明显改善,统筹城乡发展取得重大进展。但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与城市相比仍然存在较大差距,城乡发展不平衡、乡村发展不充分问题仍旧很突出。现代化必然由现代城市和现代乡村共同构成。我国幅员辽阔,人口众多,大部分国土面积是农村,即使将来城镇化水

平到了70%,还会有四亿多人生活在农村。没有乡村的发展,城镇化就会缺乏根基。在工业化和城镇化快速推进进程中,要重新发现并利用好乡村的多元价值,使之与新型城镇化相协调、互惠一体,形成双轮驱动,逐步实现城乡居民基本权益平等化、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城乡居民收入均衡化、城乡要素配置合理化,以及城乡产业发展融合化,加快形成以工促农、以城带乡、工农互惠、城乡一体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广泛地惠及广大农民群众。

把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落到实处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是从解决城乡发展不平衡、乡村发展不充分矛盾出发提出的必须长期坚持的重大方针。“三农”对生产总值、财政收入贡献少,不如工业项目来得快,在一些地方,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社会管理还是向城市倾斜,“三农”往往排不上号。办好农村的事,实现乡村振兴,必须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把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落到实处。

在干部配备上要优先考虑,优先把优秀干部充实到“三农”战线,优先把精锐力量充实到基层战斗一线。《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应当懂“三农”、会抓“三农”,分管负责人应当成为抓“三农”的行家里手。县委书记是乡村振兴“一线总指挥”,必须把主要精力放在“三农”工作上。要选派优秀干部到县乡挂职任职、到村担任第一书记,把到农村一线工作锻炼、干事创业作为培养干部的重要途径,注重提拔使用实绩优秀的农村工作干部。

在要素配置上要优先满足,破除阻碍要素

自由流动、平等交换的体制机制壁垒,改变农村要素单向流出格局,引导和支持土地、人才、资金、技术、科技等各类发展要素向农业农村流动,释放农村发展潜力。应当加强农村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县域专业人才统筹使用制度和农村人才定向委托培养制度。大力提高乡村教师、医生队伍素质。加强农业科技人才队伍和技术推广队伍建设。培养一支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队伍,造就更多乡土人才。

在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要建立“三农”财政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加大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力度,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健全商业性金融、合作性金融、政策性金融相结合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拓宽资金筹措渠道,确保“三农”投入力度不断增强、总量持续增加。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

我们初步测算,要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今后五年的重点任务,大约需要投资7万亿元以上。财政支出压力再大,也要按照中央的要求把“三农”作为优先保障领域,增加总量,优

化结构,提高效率。同时,要坚持农村金融改革的正确方向,健全适合农业农村特点的农村金融体系,推动农村金融机构回归本源,把更多金融资源配置到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满足乡村振兴多元化、多层次的金融需求。

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上优先安排,现在,农村地区通公路、通电、通有线电视、通互联网的覆盖面不断扩大。农村学校办学条件明显改善,农村医疗卫生事业快速发展。农村社会保障水平稳步提高。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运行平稳。农民养老是大问题,完善制度任重道远,农民人均缴费只有249元/年。农民养老保险政府财政补贴840元/年;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1560元/年,差5倍。城镇职工养老金2251元/月,是农民的20倍。总之,要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超越发展阶段,不脱离实际的目标,要把那些农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一件一件找出来、解决好,不开空头支票,说到做到,让农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以实现农民生活富裕为根本促进乡村振兴

“检验农村工作实效的一个重要尺度,就是看农民的钱袋子鼓起来没有。”要构建促进农民持续较快增收的长效政策机制,通过发展农村经济、组织农民外出务工经商、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等多种途径增加农民收入,不断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让广大农民尽快富裕起来。产业兴旺是解决农村一切问题的前提。要充分发挥乡村资源、生态和文化优势,加快发展乡村产业。

一是要深入推进农业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推进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创建,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科技园。实施产业兴村强县行动,推行标准化生产,培育农产品品牌,保护地理标志农产品,打造一村一品、一县一业发展新格局。

二是农产品既要产得出、产得优也要卖得出、卖得好。现在,许多优质农产品还是在田头卖、在马路边卖,还是“提篮小卖”,还是“披头散发”在卖,好东西卖不出好价钱。要学会给农产品梳妆打扮和营销宣传,加强农产品产

后分级、包装、仓储、物流、营销,特别是要加快补上冷链物流等短板,推进农产品流通现代化,在提高农业综合效益上做足文章。

农村电商为城乡商品流通创新了渠道,有助于带动仓储物流、标准化生产、包装设计、品牌营销、质量溯源等配套产业和服务的发展。要大力发展乡村数字基础设施和数字服务体系,培养适应数字农业发展的人才,赋予农民更多数字化工具,鼓励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创新发展基于互联网的新型农业产业模式。

三是让农民合理分享农业产业链收益。农村一二产业融合发展是乡村产业发展的必然趋势,融合发展不是简单的一产“接二连三”,关键是完善利益联结机制,要通过就业带动、保底分红、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让农民合理分享农业全产业链增值收益。

四是在粮食问题上不能掉以轻心。“手中有粮,心中不慌。”我国粮食还没有过关。在粮食问题上不能侥幸、不能折腾,一旦出了大问题,多少年都会被动,到那时谁也救不了我

们。粮食生产根本在耕地,命脉在水利,出路在科技,动力在政策。要充分保护和调动农民生产经营积极性,使务农种粮有效益、不吃亏、得实惠。要建立健全对主产区的利益补偿机制,保障产粮大县重农抓粮得实惠、有发展,不能让生产粮食越多越吃亏。各级地方政府要自觉承担维护国家粮食安全责任。任何省区市,无论耕地多少,都要承担粮食生产责任,特别是粮食主销区要切实落实责任。如果一个地方真把粮食生产搞没了,就是抛弃了责任。这方面还需要有硬约束。

(本文摘编自“中国乡村振兴高峰论坛暨‘县委书记共话乡村振兴’研讨会”上的主题报告)

